

关于仙游县建设施工单位工资委托支付专户 余款退还申请的公示

根据《福建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实施细则》（闽人社发【2021】3号）和《仙游县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专用账户资金管理协议》相关规定，现对以下建设项目申请工资委托支付专户余款退还的情况予以公示。

序号	项目名称	施工单位	申请事项
04	仙游县鲤城北三环路（东大路至东二环路）	福建省精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该项目已于2024年08月23日通过相关部门竣工（完工）验收，现申请工资委托支付专户余款退还

公示期为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2月13日，共30天。

如发现上述建筑项目仍有拖欠工人工资情况的，请在公示期内及时向仙游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投诉反映，投诉电话：0594-8592639

公示期满，如无异议，将按规定程序同意退还工资委托支付专户余款。项目经办人电话：13763817695

仙游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年11月13日